

广东茂名幼儿师范专科学校教务部

关于做好 2027 年春季学期教材选用工作的通知

各教学机构：

为做好 2027 年春季学期师生教材选用工作，确保教材准确、及时到位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教材选用要求

1. 教材选用严格按照《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办法》（教材〔2019〕3 号）、《广东茂名幼儿师范专科学校教材建设与管理办法》（广茂幼师〔2021〕130 号）、《广东茂名幼儿师范专科学校境外教材选用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广茂幼师〔2023〕92 号）的通知和学校要求执行。

2. 涉及“马工程”重点教材的课程必须选用马工程重点教材；五年制前三年的思想政治、语文、历史三科，必须统一使用教育部统编教材；其它教材优先选用国家、部（省）级优质教材、规划教材等。

3. 优先选用近三年出版的新教材，同时兼顾合理消化库存教材，能用尽用；选用的教材应符合本专业人才培养目标与课程教

学大纲的要求,符合教育教学基本规律,确保教材的科学性、先进性和适用性。

4.本次选用的教材是 2027 年春季学期教学用书,各教学机构应根据教学大纲和教学需要,认真组织好 2027 年春季学期教材选用工作,各教学机构选用的教材应与《人才培养方案》开设课程一致(原则上一门课程仅限一种教材,且不得超学期、学年征订),严禁选用与课程教学无关或关系不紧密的教材;

5.每种教材在选用前必须填写《教材变更(启用)申请表》,经教学机构审核同意后,教材信息方可填入《教材选用计划表》。

二、教材选用程序

1.各教学机构负责人指定专人负责教材选用,各教材选用负责人组织教研室讨论、选用教材,填写《教材变更(启用)申请表》和《教材选用计划表》,并提交教学机构党政联席会议审核。

2.教务部初审各教学机构提交的《教材变更(启用)申请表》和《教材选用计划表》,并提交学校讨论审议。

3.学校审核通过后,由教务部按程序办理。

三、报送时间

请各教学机构于 2026 年 11 月 15 日前将《教材变更(启用)申请表》和《教材征订计划表》的纸质版(签名盖章)提交到所在校区教务部(茂名校区:白老师;高州校区:李老师);可编辑电子版发送到教务部邮箱: gmysjwb@163.com。

- 附件：1. 2027 年春季教材选用计划表
2. 教材启用（变更）申请表
3. 职业教育国家级（省级）规划教材目录

